

南宁学院教务处文件

教字〔2021〕122号

关于调整土木与建筑工程学院土木工程 教研室主任的通知

各单位、部门：

因实际工作需要，经土木与建筑工程学院申请，教务处、人事处审核，对土木与建筑工程学院土木工程教研室主任进行如下调整：

常萍担任土木工程教研室主任，胡秀英不再担任土木工程教研室主任。

以上调整时间自2021年8月开始。

南宁学院教务处

2021年9月1日